卓溪鄉112年全國布農族運動會球類運動代表隊選拔賽簡章

* 1. 目 的：為響應全民體育，建立動健康之觀念，推廣樂活運動，展現本鄉鄉民

 清新健康與活力，強化族群互動與交流，促進身心健康，並遴選優秀

 選手參加112全國布農動會，爭取競賽佳績，為本鄉爭光。

* 1. 主辦單位：花蓮縣卓溪鄉公所。
	2. 協辦單位：花蓮縣卓溪鄉排球運動協會、花蓮縣卓溪鄉體育會、花蓮縣多元運動推

 廣協會。

* 1. 第一次籌備會時間:112年3月31日上午10時。
	2. 選拔及日期：112年7月8日(六)暫定。
	3. 辦理地點：花蓮縣卓溪鄉運動園區、卓溪鄉聚會所。
	4. 組別及項目：
		1. 籃球:社會男子組、社會女子組、青壯男子組(35歲以上，77

 年以前出生者)

* + 1. 排球:社會男子組、社會女子組、壯年混合組(女35歲、男40

 歲以上72年次以前出生)

* + 1. 慢速壘球:公開男子組
	1. 參加資格： 凡符合下列各款規定者，始得代表參加各項競賽。
		1. 布農族身分參賽: (本項參賽資格仍依112年布農運參賽資格調整)
			1. 年齡：須年滿 13 歲以上（民國 99 年以前出生者），且符合下列各項規定。
			2. 設籍本鄉之布農族鄉民(需檢具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之文件(含記事欄)。
			3. 非設籍布農族具布農族身分之選手需於本鄉服務或就讀。需檢具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之文件(含記事欄)、服務(在學)證明。
			4. 特別規定：非設籍本鄉之法定父母一方具布農族身分並設籍為本鄉者，亦可報名參賽，需檢具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之文件(含記事欄)。
		2. 原住民身分參賽：
			1. 年齡：須年滿 13 歲以上（民國 99年以前出生者），且符合下列 各款規定者，得代表出賽單位參加競賽，
			2. 設籍本鄉具原住民族身分(依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欄位之原住 民身分及族別登記者)
			3. 參賽方式：開放布農族以外具有原住民身分之選手參賽，但報名及出場比賽人數，以不超過四分之一為限。
	2. 組隊方式:凡熱愛球類運動之鄉民，並符合第七點參賽資格，自行組隊報名，不受各

 村組隊限制。

* 1. 報名方法：
		1. 即日起至112年4月21 日（五）下午5時止。
		2. 填寫報名表送至民政課(陳強-038883118\*210)。
	2. 比賽制度: 二隊以上辦理比賽，並視註冊球隊多寡編排。
	3. 選拔及遴選方法：籃球及排球各組各選拔出男12人、女：12人；慢速壘球選拔

 出20人員未能參加得次隊伍遴選，冠軍隊可提出教練及管理人選，領隊由協辦

 單位理事長擔任。

* 1. 獎勵方式:視報名隊編列。
	2. 各球類競賽規則:
		1. 慢速壘球競賽規則
			1. 競賽組別：社會男子組。
			2. 參加辦法：各參賽單位每組限報一隊，每隊報名人數以二十人為限。：
			3. 參加選手不限年齡。
			4. 競賽規則
				1. 採一小時七局制，一好一壞球開始比賽。
				2. 四局相差10分以上，五局相差7分比賽提早結束。
				3. 各參賽單位需自備服裝（繡上背號）手套及球具，比賽採木棒。
				4. 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公布之最新規則。
		2. 排球競賽規則
			1. 競賽組別：社會男子組、社會女子組
			2. 各參賽單位每組限報一隊，每隊報名人數：領隊、教練、管理各1人，選手12人。
			3. 採三局二勝制(21.21.15分)。
			4. 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排球協會公布之最新排球規則。
		3. 籃球競賽規則
			1. 競賽組別：社會男子組、社會女子組。
			2. 各參賽單位每組限報一隊，每隊報名人數：領隊、教練各1人，選手12人，共14人。
			3. 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籃球協會公布之最新籃球規則。
	3. 經費概算表:活動經費新台幣600,000元整:獎勵金新台幣150,000元整。
	4. 經費來源:
		1. 文教活動-體育活動-業務費-一般事務費-辦理全鄉鄉民球類競賽新台幣60萬元整。
		2. 文教活動-體育活動-獎補助費-獎勵及慰問-全鄉鄉民球類競賽獎金-新台幣15萬元整。
	5. 本要點各項規定及執行內容得依112年全國布農族運動會技術手冊公告進行調

 整，並經卓溪鄉公所核備實施，修正時亦同。

卓溪鄉112年全國布農族運動會球類選拔賽報名表

項目: 組別: 隊名:

| 編號 | 姓 名 | 性別 | 生 日 | 身分證字號 | 身分別 |
| --- | --- | --- | --- | --- | --- |
| 領隊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教練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1.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2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3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4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5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6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7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8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9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10.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11.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12.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  |  |  |  |  | □布農族□原住民 族 |

切 結 書

 本人自願參加由卓溪鄉112全國布農族會球類隊選拔，並已自行經公私立綜合醫院檢查認定可以參加劇烈運動競賽，且所附資料、證件等完全屬實、正確，如在參加比賽期間造成任何傷害，除遵照大會有關規定給予的運動傷害保險之權益外，其餘一切責任本人願意自行負擔。

單位名稱：

參賽組別：

參 加 選 手 簽名：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所 屬 教 練 簽名：

 註：每一位選手均須填寫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本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影印。